区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八次会议文件

关于南京市六合区2025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　　顾正森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人大常委会会议报告2025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情况，请予审议。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全区财政系统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落实省市财政要求、执行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锚定“两个千亿”奋斗目标，严守过“紧日子”要求，统筹财政资源配置，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持续改善民生福祉，有力保障重点支出，推动财政平稳运行。现将2025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一）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详见表一）

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83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2%，增长2.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1.94亿元，完成调

整预算的96.1%，增长5.9%。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143.67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83亿元，上级补助收入36.26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6.45亿元，上年结转11.78亿元，调入资金37.09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26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30.63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1.94亿元（含新增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0.41亿元），上解上级支出9.68亿元，债务还本支出6.51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13.04亿元（全部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及平衡情况

1．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详见表二）

2025年，区本级（含街道及经济开发区，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9.84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2%，增长2.1%。收入主要项目是：

增值税14.63亿元（地方收入口径，下同），完成年度预算的96.9%，增长8.9%，主要是本年免抵调库收入增加0.68亿元、重点税源征管增收0.2亿元；

企业所得税2.43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88.5%，下降3.5%，主要是本年部分企业退税0.3亿元形成的减收；

个人所得税1.3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6.3%，增长2.6%；

城市维护建设税1.91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8.1%，增长3.8%；

房产税 1.7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4%，增长 2.1%；

印花税 0.67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1.4%，增长 0.9%；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7.7%，增长 5.4%；

土地增值税 1.2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8.3%，增长 63.7%，主要是幸福城项目土地增值税清算形成增收 1.08 亿元；

车船税 0.54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4%，增长 11.6%；

耕地占用税 0.7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74.5%，增长 60.5%，主要是城市基建项目集中缴税以及重大交通工程适用税率调整、补缴税款形成的增收；

契税 2.2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1.5%，下降 36.1%，主要是受房地产行业影响，房产交易相关契税不及预期形成的减收；

环境保护税 0.25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1%，下降 35.8%，主要是扬尘相关环境保护税收入下降形成的减收；

非税收入 20.0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1.7%，增长 0.7%。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详见表三）

2025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88 亿元（含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相应安排的支出 21.2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增长 5.7%，其中区本级财力安排的支出 88.2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1.9%。支出主要项目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4 亿元，增长 9.6%；

国防支出 0.25 亿元，下降 8.1%；

公共安全支出4.05亿元，增长6.3%；

教育支出23.76亿元，增长1.6%；

科学技术支出3.1亿元，下降7%，主要是上年拨付2023-2024年度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奖补资金0.21亿元形成的基数较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24亿元，增长253%，主要是本年拨付金牛湖旅游度假区相关项目资金2.5亿元形成的增支；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58亿元，增长23.1%；

卫生健康支出10.17亿元，增长18.1%，主要是本年兑现育儿补贴0.4亿元、医疗救助资金0.45亿元形成的增支；

节能环保支出1.39亿元，增长316%，主要是本年拨付国家节能减排补助资金0.86亿元形成的增支；

城乡社区支出5.11亿元，下降35.6%，主要是上年经济开发区拨付园区建设等资金2.64亿元形成的基数较高；

农林水支出20.18亿元，下降2.4%；

交通运输支出3.01亿元，增长5.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39亿元，下降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12亿元，下降24.8%；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26亿元，下降8.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47亿元，下降36.2%，主要是上年拨付环境治理专项资金0.34亿元形成的基数较高；

住房保障支出5.58亿元，增长5.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26亿元，下降24.7%，主要是上年拨付

省优质粮工程建设补助资金0.05亿元形成的基数较高；

债务付息、发行费用支出1.33亿元，增长3.2%；

其他支出0.16亿元，增长26%。

3．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详见表一）

2025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142.68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9.84亿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36.26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6.45亿元，上年结转11.78亿元，调入资金37.09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18亿元，镇财政上解收入1.0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29.68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9.88亿元(含新增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0.41亿元)，上解上级支出9.68亿元，补助镇财政支出1.11亿元，债务还本支出6.51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5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13亿元（全部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2024年末，区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4.83亿元，2025年当年新设2.5亿元，动用0.18亿元，年末余额为7.15亿元（其中：区级5.38亿元，街道园区1.77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详见表四）

2025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166.17亿元，**其中：**

1．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8.41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2.7%，主要是（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51.3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6%，主要是土地出让价款收入；（2）国有土地

收益基金收入2.9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27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79.7%；（4）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收入30.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1.8%；（5）上级补助收入2.81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6）调入资金8.97亿元。

2．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56亿元。主要是上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4.61亿元，其中：粮食种植、农业专项等项目资金3亿元，农路建设养护、水利发展资金等0.94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等专项收入1.79亿元。

3．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60.19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收入12.25亿元，置换债务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47.94亿元。

2025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63.02亿元，**其中：**

1．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2.03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5.9%，主要是（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40.67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2.7%，主要用于拨付龙池街道沿河路以南、龙池西路以西等地块成本支出15.14亿元，城市建设支出9.29亿元，土地开发支出8.68亿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6.82亿元等；（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1.3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79.6%，主要用于街镇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城区环卫保洁、充电桩设施建设及运营补贴等；（3）债务付息支出5.43亿元；（4）债务还本支出1.24亿元；（5）调出资金28亿元；（6）

上解支出 5.52 亿元。

2．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相应安排的支出 10.8 亿元。

3．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60.19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 亿元，置换债务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7.94 亿元。

上年结转结余 10.54 亿元，年末结转结余 13.69 亿元（其中：区本级结余 7.64 亿元，上级专项结转 6.05 亿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详见表五）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1.1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1.3%。其中：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基金收入 0.37 亿元，补充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73 亿元，农民工大病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1 亿元。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 4.56 亿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5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1%，主要是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基金支出 2.08 亿元，补充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42 亿元，农民工大病保险基金支出 0.06 亿元；调出资金 2 亿元。

上年结余 5.59 亿元，年末结余 2.14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详见表六）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64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8.8%，**其中：**

1．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5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的102%。主要是产权转让收入2299万元，运输企业利润收入1734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利润收入485万元。

2．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28万元。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55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99.4%，**其中：**

1．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43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主要是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935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496万元。

2．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安排的支出122万元。

上年结转122万元，年末结转结余215万元（其中：区本级结余87万元，上级专项结转128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5年，省市下达我区新增债券资金总额度64.02亿元，相应调整债务限额64.02亿元，其中：

1．用于项目建设债券资金2.21亿元，包括一般债券0.41亿元、专项债券1.8亿元。

2．用于置换存量债务债券资金61.81亿元，包括一般债券2亿元、新增专项债券11.87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47.94亿元。

2024年末，市财政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243.7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7.72亿元，专项债务196.07亿元）。2025年市财政核定我区新增债务限额64.0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41

亿元，专项债务61.61亿元）；市收回我区债务限额3.6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0.77亿元，专项债务2.85亿元）。按照“本年政府债务限额=上年政府债务限额+本年新增债务限额分配-本年收回结存限额规模”的具体算法，截至2025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304.1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9.36亿元，专项债务254.83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5年区级预算财力安排偿债资金1.7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筹集资金14.49亿元，共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16.19亿元。

2024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38.8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5.27亿元，专项债务193.61亿元）。2025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64.0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41亿元，专项债务61.61亿元），区级财力偿还地方政府债务1.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0.46亿元，专项债务1.24亿元），市财政收回专项债券资金1.42亿元，相应减少专项债务1.42亿元。截至2025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99.7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47.22亿元，专项债务252.56亿元），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以内。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健全机制体系，夯实管理基础

基于“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体系，形成预算编制、执行、监管、评价全链条管理闭环。督促指导全区176家预算单位完成2024年部门整体和654个项目绩效自评

价、公开工作，180 家预算单位完成 2025 年部门整体和 1560 个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公开及运行监控工作。

（二）聚焦重点领域，赋能提质增效

紧扣民生保障、产业发展、城市运维等重点财政支出领域，择优选取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及管理等 6 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专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对大气精细化管控专业化服务项目等 2 个重点项目实施全过程财政重点运行动态监控。及时排查项目实施、资金使用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全面提升重点财政资金质效。

（三）强化结果运用，构建闭环格局

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监控，共发现问题 30 条，提出建议 29 条，进一步推动制度完善。建立绩效目标编报与预算安排联动机制，做到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同步设置、同步审核、同步批复。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预算资金的匹配度，持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5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环境，全区财政系统严格落实区人大有关决议，依法执行经批准的预算，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我们清醒认识到，财政收支“紧平衡”状态仍在持续，主要表现在：财政收入增长乏力、质量不高，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规模大，收支矛盾突出；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进入攻坚阶段，任务繁重，平台转型路径仍需深入研究探索；叠加债务置换、到期还本付息等因素，财政平稳运行面临很大压力。下一步，我们将把基层“三保”、风险防

范、平稳运行摆在财政工作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问题导向，研究制定针对性化解举措，也恳请各位委员多提宝贵意见、多献对症良策，推动全区财政可持续发展。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财政收支平衡表（表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全区决算数	其中：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436666**	**142678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8285	498449
二、上级补助收入	362590	362590
1、返还性收入	41347	41347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5765	195765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25478	125478
三、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4500	64500
1、新增一般债券	4100	4100
2、再融资一般债券	60400	60400
四、上年结转	117759	117759
五、调入资金	370944	370944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88	1766
七、镇财政上解收入		1078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306261**	**12967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9415	1098832
二、上解上级支出	96760	96760
三、补助镇财政支出		11112
三、债务还本支出	65050	65050
其中：再融资债券还本支出	60400	60400
五、增设预算周转金		
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36	25036
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	**130405**	**129998**
其中：省市专项结转	130405	129998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本级财政收入完成情况表（表二）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科目	年度预算数	本年决算数	上年决算数	同比增幅	完成年度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497400**	**498449**	**488406**	**2.1%**	**100.2%**
一、税收收入	**317802**	**297878**	**289141**	**3.0%**	**93.7%**
1、增值税（50%）	151000	146337	134335	8.9%	96.9%
2、企业所得税（40%）	27500	24336	25221	-3.5%	88.5%
3、个人所得税（40%）	13500	12996	12669	2.6%	96.3%
4、资源税	50	32	6	433.3%	64.0%
5、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50	19078	18388	3.8%	98.1%
6、房产税	17450	17168	16814	2.1%	98.4%
7、印花税	7380	6745	6685	0.9%	91.4%
8、城镇土地使用税	14685	12872	12216	5.4%	87.7%
9、土地增值税	17758	12122	7403	63.7%	68.3%
10、车船税	5298	5374	4816	11.6%	101.4%
11、耕地占用税	4091	7138	4448	60.5%	174.5%
12、契税	37240	22892	35824	-36.1%	61.5%
13、环境保护税	2400	2450	3819	-35.8%	102.1%
14、其他税收收入		8338	6497	28.3%	
二、非税收入	**179598**	**200571**	**199264**	**0.7%**	**111.7%**
1、专项收入	56959	59117	55177	7.1%	103.8%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6900	19534	27245	-28.3%	115.6%
3、罚没收入	13500	12865	8068	59.5%	95.3%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87858	104674	108005	-3.1%	119.1%
5、捐赠收入	4381	4381			100.0%
6、其他收入			770		

备注：本表不含竹镇镇。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本级财政支出完成情况表（表三-1）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调整预算数（含一般债、省市专项）	本年决算数	上年决算数	同比增幅	完成调整预算	与调整预算差异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144276**	**1098832**	**1039566**	**5.7%**	**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73	81417	74295	9.6%	90.4%	
二、国防支出	2587	2458	2676	-8.1%	95.0%	
三、公共安全支出	41812	40504	38096	6.3%	96.9%	
四、教育支出	251560	237640	233847	1.6%	94.5%	
五、科学技术支出	30032	31010	33341	-7.0%	103.3%	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相应安排的支出增加。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956	32423	9185	253.0%	98.4%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874	175756	142747	23.1%	92.6%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4817	101656	86094	18.1%	97.0%	
九、节能环保支出	15370	13907	3343	316.0%	90.5%	
十、城乡社区支出	62987	51143	79378	-35.6%	81.2%	
十一、农林水支出	172333	201821	206685	-2.4%	117.1%	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相应安排的支出增加。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29048	30089	28599	5.2%	103.6%	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相应安排的支出超调整预算1402万元。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494	13942	16027	-13.0%	111.6%	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相应安排的支出超调整预算1644万元。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6	1161	1544	-24.8%	90.2%	
十五、金融支出	750		59			预计安排地方发展保障项目，年底未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689	2556	2800	-8.7%	95.1%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30	4670	7316	-36.2%	92.8%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56565	55774	52814	5.6%	98.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567	2574	3418	-24.7%	72.2%	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相应安排的支出进度较低。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661	3397	3114	9.1%	92.8%	
二十一、预备费	9500					
二十二、债务付息、发行费用支出	13920	13324	12910	3.2%	95.7%	
二十三、其他支出	11365	1610	1278	26.0%	14.2%	预算执行时根据实际支出调整到相应科目。

备注：1. 本表不含债务还本支出0.47亿元；

2. 本表不含竹镇镇。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本级财政支出完成情况表（表三-2）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本级财力支出情况				
	调整预算数	本年支出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幅	完成调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960176**	**882271**	**793519**	**11.2%**	**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457	79263	73109	8.4%	93.8%
二、国防支出	2563	2434	2650	-8.2%	95.0%
三、公共安全支出	38663	38448	35685	7.7%	99.4%
四、教育支出	223724	213778	207506	3.0%	95.6%
五、科学技术支出	27948	27815	27284	1.9%	99.5%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399	31108	8556	263.6%	99.1%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998	155731	122160	27.5%	92.7%
八、卫生健康支出	97050	88966	75390	18.0%	91.7%
九、节能环保支出	3093	2798	3004	-6.8%	90.5%
十、城乡社区支出	62041	50428	78523	-35.8%	81.3%
十一、农林水支出	92155	85022	52638	61.5%	92.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6262	15901	10486	51.7%	97.8%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199	9002	15572	-42.2%	97.9%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93	1051	889	18.3%	88.1%
十五、金融支出	750		59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689	2556	2800	-8.7%	95.1%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02	4151	7316	-43.3%	96.5%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55768	55039	52113	5.6%	98.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9	692	776	-10.9%	94.9%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13	3157	2873	9.9%	92.5%
二十一、预备费	9500				
二十二、债务付息、发行费用支出	13920	13324	12910	3.2%	95.7%
二十三、其他支出	11360	1605	1221	31.5%	14.1%

备注：1. 本表不含债务还本支出0.47亿元；

2. 本表不含竹镇镇。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表四）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结余结转		调整预算数	收入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调入资金科目安排	支出科目	调整预算数	支出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调出资金科目安排	2025年结余结转
	2024年结余结转	2025年收回存量										
合　计	**105420**	**0**	**1765642**	**1661654**	**94.1%**	**89700**	**合　计**	**1772446**	**1630164**	**92.0%**	**280000**	**136910**
一、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571**	**1693**	**1062105**	**984137**	**92.7%**	**89700**	**一、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71453**	**920291**	**85.9%**	**280000**	**76427**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47**		**28985**	**29573**	**102.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8800**	**82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85**		**902**	**1019**	**113.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00**	**20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380**	**950**	**520413**	**512989**	**98.6%**	**892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1744**	**406667**	**82.7%**	**73880**	**3768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3183	151409	82.7%		
							土地开发支出	99558	86778	87.2%		
							城市建设支出	92921	92921	1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4578	68217	91.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538	3131	88.5%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268	3933	92.2%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189	189	100.0%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3509	89	0.3%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160**	**60**	**16000**	**12744**	**79.7%**	**5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908**	**13454**	**79.6%**		**1010**
							城市公共设施	1793	1770	98.7%		
							城市环境卫生	6231	6089	97.7%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884	5595	63.0%		
污水处理费收入	**741**		**3740**	**4054**	**108.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00**	**3360**	**96.0%**	**220**	**1215**
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收入	**58**	**683**	**374000**	**305987**	**81.8%**		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支出	**194561**	**94352**	**48.5%**	**176100**	**35497**
							债务付息支出	**56000**	**54336**	**97.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10**	**598**	**98.0%**		
							债务还本支出	**20800**	**12350**	**59.4%**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表四）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结余结转		调整预算数	收入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调入资金科目安排	支出科目	调整预算数	支出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调出资金科目安排	2025年结余结转
	2024年结余结转	2025年收回存量										
上级补助收入			**28365**	**28071**	**99.0%**		上解支出	**57330**	**55174**	**96.2%**		
调入资金			**89700**	**89700**			调出资金	**230000**	**280000**			
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3849**	**-1693**	**111637**	**75617**	**67.7%**		**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相应安排的支出**	**109093**	**107973**	**99.0%**		**6048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收入	**1030**	**-60**		**7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	**1030**	**620**	**60.2%**		**105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相关收入	**2**		**300**	**16**	**5.3%**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相关支出	**300**	**16**	**5.3%**		**2**
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1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	**1328**		**8037**	**8037**	**10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8037**	**3249**	**40.4%**		**611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	**80228**	**-950**	**80000**	**46057**	**57.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相关支出	**80000**	**87545**	**109.4%**		**37790**
彩票公益金收入（含福彩、体彩）	**2841**	**-683**	**3000**	**2647**	**88.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含福彩、体彩）	**3000**	**1000**	**33.3%**		**4488**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17**		**300**	**219**	**73.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82**	**196**	**107.7%**		**140**
超长期特别国债相关收入	**8293**		**20000**	**17941**	**89.7%**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6544**	**15337**	**92.7%**		**10897**
三、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91900**	**601900**	**101.7%**		**三、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591900**	**601900**	**101.7%**		
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22500**	**122500**	**100.0%**		新增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	**122500**	**100.0%**		
置换债务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			**469400**	**479400**	**102.1%**		置换债务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400**	**479400**	**102.1%**		

备注：新增专项债券收入支出数中含市财政收回专项债资金1.42亿元。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表五）

单位：万元

序号	名　称	2024年末结余	2025年收入调整预算数	收入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2025年支出预算调整数	支出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调出资金	2025年末结余	
				合计	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保险待遇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其他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合　计		**55910**	**9183**	**11136**	**6941**	**0**	**1060**	**0**	**3135**	**121.3%**	**28199**	**25659**	**25659**	**0**	**0**	**91.0%**	**20000**	**-34523**	**21387**
1	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基金	**26828**	**3187**	**3667**			532		3135	**115.1%**	**22561**	**20842**	20842			**92.4%**		**-17175**	**9653**
2	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20596**	**5946**	**7321**	6941		380			**123.1%**	**5000**	**4184**	4184			**83.7%**	**20000**	**-16863**	**3733**
3	农民工大病医疗保险基金	**8486**	**50**	**148**			148			**296.3%**	**638**	**633**	633			**99.2%**		**-485**	**8001**

2025年南京市六合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表（表六）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24年末结余	调整预算数	收入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支出项目	调整预算数	支出决算数	完成调整预算数	2025年末结余
本年收入合计	**122**	**4703**	**4646**	**98.8%**	**本年支出合计**	**4581**	**4553**	**99.4%**	**215**
一、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4431**	**4518**	**102.0%**	**一、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31**	**4431**	**100.0%**	**87**
1、利润收入		**2132**	**2219**	**104.1%**	**1、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1618	1734	107.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100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413	485	117.4%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股息红利收入					**2、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35**	**2935**	**100.0%**	
3、产权转让收入		**2299**	**2299**	**100.0%**	**3、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96**	**1496**	**100.0%**	
4、清算收入									
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22**	**272**	**128**	**47.1%**	**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	**122**	**81.3%**	**128**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50**	**122**	**81.3%**	**128**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50	122	81.3%	128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备注：本表不含竹镇镇。

表七

2025年重点项目绩效自评价情况

目　录

1. 关于2025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费用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2. 关于2025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3. 关于2025年度环境管理建设与服务费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4. 关于2025年度六合大厦管维费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5. 关于2025年度市政道路养护经费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关于2025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费用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南京市六合区应急管理局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事故发生，持续夯实全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提升全域应急处置、防灾减灾救灾综合能力，六合区应急管理局设立安全生产专项费用项目。本项目聚焦辖区危化品、粉尘涉爆、有限空间、烟花爆竹、矿山等重点高危行业领域，围绕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应急救援保障、专业技术支撑、宣传教育培训、专项安全监管、防灾减灾六大核心板块开展专项工作，全方位筑牢区域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防线，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安全稳定发展。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如下：

1. 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费用115万元。主要包含危化品罚没库租赁费13万元，保障危化品违规物品规范存放处置；安全生产检查、突发事件处置交通费15万元，支撑日常全域安全巡查、突发情况现场处置和出行保障；重点行业领域应急演练经费43万元，针对危化品生产企业等高危行业常态化开展实操演

练；特种作业“三项岗位”人员考试点租赁及设备维护费44万元，保障全区安全从业人员持证考核工作有序开展。

2. 应急救援费用65万元。涵盖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处置费用20万元，用于各类突发事件现场救援物资、人力保障；社会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经费15万元，培育壮大本土应急救援力量，提升基层应急处置专业化水平；应急预案修订费用30万元，动态优化全区各类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预案体系，保障预案的科学性、时效性和可操作性。

3. 安全生产监管专业技术支持90万元。通过购买专业服务补齐监管专业短板，其中法律顾问费6万元，提供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合规性支撑；行政执法专家服务费40万元，聘请行业专家参与日常执法、隐患排查；事故整改措施论证费5万元，对往年安全生产事故整改情况开展专业复核论证；烟花爆竹零售店监控系统服务费25万元，实现重点风险点位全天候动态监管；省市级专项督导巡查配套经费10万元，保障上级督导检查对接、问题整改落实工作；执法制式服装费4万元，规范执法队伍标准化建设。

4.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费用103万元。全方位开展安全宣教和能力提升工作，安委会工作经费7万元，保障区安委会日常统筹协调工作；基层应急能力提升培训费64万元，针对全区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街镇应急消防一体化基层人员开展百人以上规模化专项培训；安全宣传物料制作费13万元，制作

安全生产宣传片、科普展板、宣传手册等物料；媒体宣传费15万元，依托各类媒体平台普及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氛围；安全生产举报奖励资金4万元，鼓励群众参与安全生产监督，构建全民共治格局。

5. 安全监管服务费182.6万元。聚焦重点企业、重点风险开展专项监管服务，包括危化品生产企业安全审计25万元，全面排查化工、制药企业系统性安全隐患；粉尘涉爆、高温熔融、有限空间、加油站等重点企业专项检查124万元，精准整治高危作业风险；厂中厂安全审计25万元，破解厂区交叉作业安全管理难题；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专项审计费3万元，规范企业安全经费使用管理；风险警示短信推送经费5.6万元，常态化向企业、群众推送安全预警信息。

6. 防灾减灾经费301.4万元。统筹推进全区防灾减灾、地震监测、灾害保障工作，涵盖重要节点防震减灾应急演练22.5万元；应急救灾人员个人防护物资购置3万元；基层灾害信息员能力培训3万元；自然灾害民生保险保费74万元，筑牢群众灾害兜底保障；水上污染应急物资点运维21万元，保障水域应急处置能力；自然灾害风险调查数据更新15万元，动态掌握全域灾害风险底数；地震台监测设备运维12万元，保障地震监测数据精准有效；应急指挥中心平台、网络及安全设备运维53.9万元，保障应急指挥调度顺畅；防灾减灾“叫应机制”社会化治理20万元，打通灾害预警落地“最后一公里”；基层防灾治理经费40万

元，夯实基层防灾基础；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37万元，提升灾害预判和应急处置前瞻性。

（二）项目资金情况

本项目年度年初预算总资金857万元，资金来源分为两类，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595万元，罚没办案经费补助拨款262万元。截至年度期末，项目实际累计支出626.53万元，预算执行率73.11%。其中财政预算拨款实际支出422.17万元，罚没办案经费补助拨款实际支出204.35万元。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全部用于项目既定的安全生产监管、应急救援、宣传培训、防灾减灾等工作，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资金使用合规规范。

（三）绩效目标

绩效总目标：通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应急能力建设、专业技术支撑、安全宣传培训、防灾减灾治理等专项工作，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排查化解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健全全区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体系，提升综合安全治理能力，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及自然灾害事故，保障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聚焦危化品、矿山、粉尘涉爆等重点高危行业，完成专项检查、安全审计及隐患闭环整改；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预案修订和安全宣教培训，提升政企应急履职能力；完善防灾减灾、预警处置、物资保障体系，严控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实现全年无较大及以上事故，力争生产安全事故“零死亡”。

二、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六合区应急管理局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费用项目，评价范围涵盖项目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管理、绩效目标完成、履职成效产出等全部内容，严格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行业标准开展综合评价。

经综合评审，本项目整体实施规范、资金使用合规、绩效产出显著，有效完成年度既定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全面夯实了全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基础，有效防范化解了各类安全风险隐患。项目预算执行基本合理，管理制度健全、实施流程规范，社会效益突出。本次项目综合评分 86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三、项目成效

本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费用项目全方位落地实施，覆盖安全监管、应急处置、技术支撑、宣传教育、防灾减灾全链条，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圆满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安全监管效能全面提升。通过聘请行业专家开展重点企业安全审计、专项隐患排查，精准排查整治危化品、粉尘涉爆、有限空间、厂中厂等各类安全隐患，实现重点高危行业监管全覆盖、隐患全整治。依托常态化执法检查、专项督导巡查和标准化执法建设，规范安全生产执法流程，有效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安全管理制度持续完善，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升。

二是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夯实。通过常态化开展重点行业应急演练、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培育社会化应急队伍、配齐应急防护

物资，构建起“预案完善、队伍专业、物资充足、处置高效”的应急保障体系。针对突发事故、地质灾害、水域污染等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现场处置能力大幅提升，有效降低了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三是专业监管支撑体系不断完善。通过引入法律顾问、行业技术专家参与监管执法、事故整改论证，补齐基层应急监管专业能力短板，提升安全生产执法、隐患治理、事故处置的专业性和规范性。依托烟花爆竹监控系统、地震监测设备、应急指挥平台等智能化设备运维，实现安全监管、灾害监测、指挥调度智能化、精细化。

四是全民安全素养显著提高。通过开展规模化基层人员培训、企业负责人安全培训，制作各类科普宣传物料、开展媒体宣传、落实举报奖励制度，构建全方位、立体化安全宣传教育体系。基层应急管理人员、企业从业人员专业能力大幅提升，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显著增强，形成全民参与、共治共享的安全生产良好氛围。

五是防灾减灾治理水平稳步升级。全面完成自然灾害风险数据更新、地震监测运维、灾害损失预评估等基础工作，健全灾害预警“叫应机制”和民生保险保障体系，完善基层防灾减灾治理架构，有效提升辖区自然灾害风险预判、预警发布、应急保障、灾后救助全链条能力，筑牢区域自然灾害安全防线。

六是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全年实现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清零目标基本达成，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率大幅下降，重大安全隐患全部实现闭环整改，圆满完成年度安全生产核心工作目标，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安全保障。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资金预算管理精细化不足。项目年度预算存在结余，预算执行率未达最优，资金统筹使用精准度有待提升。主要体现在部分宣传、演练及基层治理类经费未全额列支，资金使用效益未能充分发挥。

2. 长效安全治理机制有待健全。部分小微企业安全隐患存在反复反弹问题，现阶段隐患治理多以阶段性专项整治为主，常态化闭环监管、企业自主管控机制不够完善，源头治理力度不足。

3. 基层能力与精准服务存在短板。基层防灾减灾、应急管理工作人员多为兼职，专业能力参差不齐、队伍稳定性不足；同时安全宣传培训多为普惠模式，针对小微企业、偏远基层的精准化赋能不足，社会化安全治理氛围仍需强化。

（二）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预判性、精细化不足。年初对年度工作节奏、实际需求测算不够精准，叠加上级工作调整、企业整改进度等客

观因素，导致部分经费无法按计划支出，出现资金结余，预算全过程管控力度不足。

2. 企业主体责任压实不到位，长效监管薄弱。部分小微企业安全管理基础薄弱、自主安全意识不足，依赖政府专项检查，内部常态化隐患自查自纠机制缺失，导致隐患易反弹，长效化、制度化治理体系尚未完全成型。

3. 基层工作力量薄弱，精准服务体系不完善。基层应急、防灾减灾岗位人员流动性大、专业性不足，且现有宣教、培训资源分配不均衡，对小微企业、偏远基层的针对性赋能不足，社会共治参与度有待提升。

五、有关建议

1. 细化预算管控，提升资金效益。结合历年执行情况和年度实际工作需求，精准编制年度项目预算，强化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监管。定期跟踪支出进度，及时盘活结余资金，优化资金配置，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健全长效治理，压实企业责任。完善常态化隐患排查、复查回头看机制，强化小微企业日常监管和指导帮扶。督促企业建立内部自查自纠机制，主动排查整治安全隐患，从源头杜绝隐患反弹，构建长效安全治理体系。

3. 夯实基层基础，优化精准服务。常态化开展基层应急、防灾减灾人员业务培训，稳定基层工作队伍。优化宣传培训资源

配置，针对小微企业、偏远基层开展精准化、差异化宣教培训，提升社会安全共治水平。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项目资金全部专款专用，无违规违纪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资金风险及其他负面问题。无其他需要特殊说明的事项。

关于2025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南京市六合区劳动就业管理中心

一、项目概况

（一）立项依据和基本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补助资金管理，提高使用效益，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就业补贴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宁财社〔2021〕370号）、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规〔2025〕5号）精神，实施此项工作，为符合享受补贴条件的人员和企业提供社保补贴，促进重点群体就业。项目主要为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重点群体及参保企业提供社保补贴，有效减轻个人参保压力、降低企业用工成本，全力助推重点群体就业稳定。

（二）实施方案

1. 规范受理审核工作机制。补贴工作政策性强、责任重，各级经办部门挑选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较高的同志负责，并保持经办人员的相对稳定。严格按照省市文件和操作细则受理、核实申报材料的合法性和真实性，落实公示制度。

2. 构建风险防控追责机制。按照追责机制，实行自下而上的自主监督。各级经办部门在履行工作职责时严格把关，做到认真细致、公平公正、准确无误，确保补贴资金安全。对于工作人

员提供虚假材料骗取补贴资金的严肃处理并追究法律责任。

（三）项目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项目年度预算10298.5万元,项目实际累计支出7391.64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71.77%。

（四）绩效目标

1. 总绩效目标

积极落实就业政策，减轻灵活就业人员、重点群体就业人员参保压力，降低企业用工成本，促进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提升就业服务水平，形成政府促进、社会支持、劳动者参与的社会氛围，增进民生福祉。

2. 年度绩效目标

2025年度我区严格落实就业补贴全流程管理制度，规范申报、审核、核验、公示、发放各环节工作，项目整体运行规范、落实到位、成效明显。通过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有效降低自主就业、灵活就业群体参保缴费压力，稳定灵活就业队伍；通过用人单位、小微企业社保补贴，切实减轻市场主体用工成本，助力小微企业纾困发展；通过产假期间企业社保补贴，落实生育友好政策，降低企业生育用工负担，助力完善区域生育支持体系。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2025年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项目。评价的范围为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支出执行、各项政策落地成效、

社会效益等全流程工作，旨在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系统分析资金运行成效，查找资金分配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评价结论与评分结果

本次评价紧扣项目的绩效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严格遵循绩效评价规程，围绕项目决策情况、实施过程情况、产出情况、社会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整体而言，该项目在落实就业政策、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减轻灵活就业群体、重点群体参保压力、减轻企业用工成本等方面成效显著，项目总绩效目标基本达成。经综合评价，本项目最终得分为 98.87 分（详见附件），等级为“优”。但存在预算执行率偏低，政策宣传精准度不足的问题，后续需优化预算编制，完善企业精准度宣传，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成效

2025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严格执行全流程管理制度，规范申报、审核、核验、公示、发放全链条操作，对照既定绩效目标精准落地各项补贴政策，全年共计发放各类补贴 7391.64 万元，各项工作成效与年度绩效目标高度契合：

一是落实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累计惠及 8441 人、25707 人次，发放资金 6796.23 万元，有效缓解自主就业、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缴费压力，切实稳住灵活就业人员队伍；

二是面向市场主体精准减负，发放用人单位社保补贴 15 家、

111 人次共计 40.35 万元，用人单位岗位补贴 15 家、111 人次共计 9.51 万元，小微企业社保补贴 125 家、623 人次共计 205.87 万元，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22 家、40 人共计 6 万元，实实在在压降企业用工成本，助力企业纾困发展；

三是夯实公益性岗位兜底保障，发放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24 家、282 人次 94.83 万元，公益性岗位岗位补贴 38 家、349 人次 227.62 万元，帮扶就业困难人员稳定就业，提升公共就业服务兜底能力；

四是践行生育友好政策，发放女职工产假期间企业社保补贴 24 家、25 人共计 11.10 万元，减轻企业生育用工负担，持续完善区域生育支持体系；

五是精准帮扶重点就业群体，发放重点行业重点群体社保补贴 2 人共计 0.13 万元，落实面向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的扶持举措，有效增进民生福祉。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问题

1. 企业政策宣传精准度不足。部分新设小微企业、初创企业对社保补贴政策及申报流程掌握不充分，存在申报不及时现象，主要原因是政策宣传多面向社区个人群体，针对企业的定向精准推送、专题宣讲较少，企业经办人员流动性大，政策衔接不连贯。

2. 预算编制准确度不足。项目资金预算与实际支出存在差额，预算执行率偏低（71.77%），对补贴申报人数和资金需求预

估不够准确。主要原因为补贴申报系统的不断完善，对补贴申请人资格把控更为严格，导致享受补贴人数较预算测算基础缩减；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灵活就业人员主动缴纳社保，申请社保补贴的人数低于预算预判水平，导致补贴整体支出减少。

五、有关建议

（一）强化精准宣传辅导

针对小微企业、初创企业开展定向政策宣讲和业务指导，常态化推送申报提醒、材料规范、操作流程，提升企业政策知晓率和自主申报能力，确保惠企政策应享尽享。

（二）优化预算测算方式

综合考虑系统审核从严，经济下行，企业经营波动等因素，精准分析各因素对补贴申领规模的影响规律，并结合历年发放的基础数据开展趋势测算，缩小预算与实际支出差额。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 前期准备阶段。围绕项目特点开展调查研究与分析论证，同步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管理制度等基础资料，结合实际情况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后续评价实施奠定基础。

2. 组织实施阶段。围绕资金管理、项目实施及绩效实现情况开展全面核查，重点包括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产出数量与质量、社会效益实现程度等方面。通过查验、系统数据比对等方式，确保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3. 综合评价阶段。对收集资料进行系统整理与综合分析，依据已确定的评价标准与指标权重，对各项三级指标逐项打分。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汇总形成综合评价结论，并据此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二）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本项目无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关于2025年度环境管理建设与服务费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南京市六合生态环境局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5年环境管理建设与服务费为整合项目，财政预算资金共计847万元，其中10个项目为当年度采购实施的项目，现将本次绩效自评项目基本情况报告如下：

1.“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逐步推进“无废城市”实施方案实施，开展宣传及评估工作。

2. 危险废物、尾矿等专家核查项目。根据《关于修订〈南京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办理工作程序〉和〈南京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审批实施细则〉的通知》（宁环办〔2020〕133号）、《尾矿库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化学物质环境信息统计调查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23〕207号）、《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5年“无废城市”建设、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和清洁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危险废物经营许可专家核查工作、尾矿库环境污染隐患排查、新污染物治理等

专家核查工作。

3. 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评估工作。2023 年，南京市六合区获得第七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命名。根据《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环办生态〔2024〕4 号）第二十二条，已命名地区应开展年度自评估，并于次年 5 月底前在管理平台填报建设指标完成情况。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2024 年度自评估项目需整理建设指标 2024 年完成情况，收集各指标完成情况的支撑文件，说明《管理规程》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的符合情况，编制《南京市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2024 年度自评估报告》和台账资料，并将指标完成情况上传至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平台。

4. 餐饮油烟在线监控运行费。根据南京市餐饮业环保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0 年度餐饮环保整治任务的通知》及《2020 年南京市六合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实施方案》（六委办发〔2020〕13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2025 年度我局牵头组织开展餐饮油烟在线监控工作，对重点管控区域、重复信访投诉对象等餐饮单位安装油烟在线监控设施。截至目前，全区已安装 250 台套在线监控设备。

5. 六合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环境监督管理自评工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根据江苏省相关管理办法和评估细则，六合区开展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自评工作。

6. 六合区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和评估经费。根据《关于实施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管理进一步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意见的通知》（苏水治办〔2021〕6号）及省水治办配套实施意见相关工作部署要求，需开展六合区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评估工作。通过系统核算区域产污、排污、治污数据，摸清城镇污水收集、管网运行、污水处理厂处置现状，精准识别管网满溢、排水管控、污水处置短板，提升区域污水收集处理效能，夯实水环境治理管控基础。本项目技术服务承接单位为上海同济环保咨询有限公司，项目整体分为六大实施模块：全域资料收集整理、全区现场实地踏勘、公众排水现状调查、城镇水污染物平衡核算、评估报告编制、专家评审完善。工作周期自2025年2月启动，计划2025年6月底完成全部成果交付。

7. 区土壤污染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包含三方面工作内容：一是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创新拓展生态环境现场监管手段，依托无人机遥感监测技术开展六合区全域生态环境专项核查工作，涵盖生态空间管控、秸秆禁烧巡查及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二是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苏政发〔2016〕169号）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88号）等要求，针对南京北控雄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及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一厂（光大水质净

化南京有限公司）周边土壤及地下水开展监测，编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监测报告，涵盖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现场采样及检测、报告编制、专家评审等环节。三是依据《2025年六合区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工作要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等要求，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回头看”检查工作。

8. 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大气〔2023〕1号）、《江苏省“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苏环办〔2023〕197号）、《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2〕53号）等法规文件要求，南京市启动新一轮声环境功能区划修订工作，并组织各板块划分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2024年1月，南京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印发《关于做好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修订和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的通知》（宁污防攻坚指办〔2024〕13号），明确要求各区开展划定工作，六合区据此启动专项任务。

9. 优先监管地块环境监测费用。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化工等企业关闭遗留地块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2〕341号）、《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化工等企业关闭遗留地块土壤污染风

险管控工作的通知》（宁环办〔2023〕13号）及《优先监管地块污染管控指南（试行）》等工作要求，对已完成重点监测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优先监管地块结论进行分析，通过环境监测判定优先监管地块的污染管控措施。通过招投标方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六合区优先监管地块开展环境监测工作。

10. 黑烟抓拍系统。根据《南京市2025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重点任务分解表第12点要求，按省定时间依法实施国三柴油货车区域限行，强化现场和非现场执法，织密限行管控网络。

（二）项目资金情况

本次纳入绩效自评的10个项目，资金来源均为区财政拨款。各项目预算及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万元）	实际使用（万元）	预算执行率
1	“无废城市”建设项目	15	12.5	83.3%
2	危险废物、尾矿等专家核查项目	18	11.5	63.9%
3	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评估工作	22	21	95.5%
4	餐饮油烟在线监控运行费	49	39.87	81.4%
5	六合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环境监督管理自评工作	8	7.9	98.8%
6	六合区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和评估经费	16	15.4	96.3%
7	区土壤污染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	63	61.49	97.6%
8	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	30	29.3	97.7%
9	优先监管地块环境监测费用	65	63	96.9%
10	黑烟抓拍系统	10	8.82	88.2%

各项目具体资金使用明细如下：

1.“无废城市”建设项目：费用预算15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拨款，实际使用12.5万元，预算执行率83.3%。

2. 危险废物、尾矿等专家核查项目：费用预算18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拨款，实际使用11.5万元，预算执行率63.9%。

3. 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评估工作：预算资金22万元，由区财政安排，实际使用21万元，预算执行率95.5%。

4. 餐饮油烟在线监控运行费：预算资金49万元，由区财政安排，实际使用39.87万元，预算执行率81.4%。

5. 六合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环境监督管理自评工作：预算资金8万元，由区财政安排，实际使用7.9万元，预算执行率98.8%。

6. 六合区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和评估经费：预算总额16万元，为财政专项业务经费，实际使用15.4万元，预算执行率96.3%。

7. 区土壤污染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预算资金63万元，由区财政安排。项目资金主要用于：2025年六合区秸秆禁烧和生态空间保护区域无人机巡核查及其他服务项目（中标价25.4万元）、南京北控雄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及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一厂（光大水质净化南京有限公司）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监测（中标价27.49万元）、14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回头看”检查工作（中标价8.6万元）。实际使用合计61.49万元，预算执行率97.6%。

8. 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预算资金30万元，由区财政安排，实际使用29.3万元，预算执行率97.7%。

9. 优先监管地块环境监测费用：预算资金65万元，由区财政安排，实际支付63万元，预算执行率96.9%。

10. 黑烟抓拍系统：预算资金10万元，由区财政安排，实际使用8.82万元，预算执行率88.2%。

（三）绩效目标

1.“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总目标：全区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持续下降，资源化利用水平提升，固体废物收运基本实现全覆盖，风险防控能力有效提升，减污降碳协同作用更好发挥。年度目标：推动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全面提升固废精细化管理水平，2025年进一步深入开展“无废城市”建设。

2. 危险废物、尾矿等专家核查项目。总目标：完成当年度危废经营单位、尾矿现场核查及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提升危废经营单位规范化水平，有效防范尾矿库污染风险，进一步强化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排放控制，有效防控环境风险。年度目标：当年度危险废物经营许可专家核查通过，尾矿库环境污染隐患排查到位，有毒有害化学物质规范防控。

3. 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评估工作。高质量完成编制工作，按时在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建设管理平台上上传2024年度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指标完成情况。《南京市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2024年度自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

4. 餐饮油烟在线监控运行费。街镇（园区）对辖区内餐饮商户基本情况开展排查，确定治理数量和名单；通过招投标确定南京环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对全区油烟在线监控设备实施运行维护并确保数据在线传输。通过餐饮油烟在线监控设施的使用，实时检查餐饮商户油烟净化设施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餐饮业环境长效管理水平，依托管理手段有效解决环境信访矛盾。

5. 六合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环境监督管理自评工作。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评估细则（修订版）》（苏环办〔2024〕104号）及南京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督管理市级考核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强化日常监管，确保生态空间保护区域生态功能稳定、资源可持续利用，维护生态空间“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底线要求。

6. 六合区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和评估经费。全面完成六合区2024年度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精准定位污水收集、管网运维、污水处理环节突出问题，形成专业评估报告与优化管理建议；完善区域水污染管控基础数据台账，提升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水平，为水环境治理、污水管网提质增效提供技术支撑，满足省、市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管理工作考核要求。

年度阶段性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完整收集六合区全域水环境基础资料；完

成全区现场踏勘与公众调查；严格按照省级核算规范完成2024年水污染物平衡测算；编制完整规范的项目评估报告，按期通过专家评审。

（2）效益目标：厘清区域水污染物产生、收集、处理、消纳全链条数据，识别管网满溢、污水处置薄弱片区；形成针对性水环境治理优化建议，为后续污水管网改造、污水处理厂运维、排水监管提供依据；助力提升区域污水收集处理率，削减城镇水污染物入河排放量。

（3）服务满意度目标：报告成果满足水利、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工作要求，数据真实、结论客观、建议具备实操性，主管单位对技术服务成果满意度达标。

7. 区土壤污染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

（1）无人机巡核查及秸秆禁烧巡查工作。总目标：创新拓展生态环境现场监管手段，全面强化生态空间管控、秸秆禁烧巡查及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精准掌握区域生态环境现状。年度目标：①针对南京市19个生态空间管控区，12月31日前完成所有核查工作，形成无人机核查成果报告；②夏季（5月20日至6月30日）、秋季（9月20日至12月31日）秸秆禁烧期间，对全区涉农区开展5轮（每轮约20天）秸秆禁烧监测工作，实现区域全覆盖、多时段、高效率巡查；③2025年9月前，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技术手段，对全区8个街道、1个镇开展农村黑臭水体“回头看”，编制黑臭水体“回头看”清单。

（2）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监测工作。总目标：摸清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防范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风险，保障区域生态环境安全。年度目标：①严格按照相关技术导则要求，完成2家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监测点位布设与采样检测工作，土壤监测在厂界东、西、南、北各取1个表层样（0~0.2m），地下水在上、下游至少各测1个点；②完成土壤GB 36600-2018表1基本项目（45项）及地下水GB/T 14848-2017表1常规指标（37项）的检测分析；③按时按质提交监测方案及最终监测报告，工作成果满足《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监测技术规范》（DB32T 4348-2022）相关要求并经专家评审通过。

（3）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回头看”工作。总目标：强化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防治意识，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督促重点监管单位及时发现土壤污染隐患，及早采取措施消除隐患，防止造成污染或加重污染。建立健全隐患排查质量控制工作机制，切实提高隐患排查工作质量，推动隐患排查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建立“回头看”工作机制，形成“回头看”工作台账，提交“回头看”工作总结报告。

8. 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进一步完善噪声监管体系，提升管理能力，推动化解困扰群众的噪声问题，持续改善声环境质量。按照《关于做好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修订和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的通知》（宁污防攻坚指

办〔2024〕13号）要求，完成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并提交相关材料，主要包括：①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方案；②绘制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分布图。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协助报送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9. 优先监管地块环境监测费用。总目标：通过环境监测判定优先监管地块的污染管控措施。年度目标：①对六合区优先监管地块开展环境监测、重点监测等工作；②编制监测布点采样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③根据重点监测和环境监测结果进行分析研判，形成报告书并通过专家评审；④按省市对优先监管地块的管理要求，定期上传《全国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信息系统》。

10. 黑烟抓拍系统。确保气象路S247、冶六线S501黑烟抓拍系统稳定运行，及时发现黑烟超标车辆。

二、评价结论

2025年度，南京市六合生态环境局本次纳入绩效自评的10个项目，在项目管理、资金使用、产出效益等方面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各项目均能按照既定工作计划有序推进，资金使用基本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经综合评定，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综合等次确定为：优秀。

三、项目成效

（一）“无废城市”建设项目

2025年度，完成2024年度“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总结，加快

绿色工业发展，推进工业固废源头减量，加强一般工业固废申报管理，提升垃圾分类处置水平，通过专项培训、指标解读等方式指导“无废细胞”建设，全区固体废物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二）危险废物、尾矿等专家核查项目

2025 年度，完成 2 家单位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办理专家核查，1 家尾矿库规范开展环境污染隐患排查，完成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工作，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尾矿库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三）六合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自评估工作

本项目建立了从任务分解、过程推进到成果验收的完整工作闭环。项目严格对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要求，通过与部门对接、数据分析和专家咨询，逐项核实指标达标情况，同步完成支撑材料整理，确保各项工作有据可查、有迹可循，高质高效完成了年度自评估规定任务，确保六合区持续符合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要求，为生态文明示范区的长效管理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和工作基础。

（四）餐饮油烟在线监控运行费

通过对所有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的餐饮企业开展日常巡检，重点加强接入市局平台的规模较大企业的监测，第一时间发现排放超标企业，积极配合管理部门及所在街道环保负责人督促企业整改，有效控制了超标排放企业数量，成效显著，餐饮油烟污染扰民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五）六合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环境监督管理自评工作

2024年度，我区生态空间保护区域监督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区规划资源分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局和生态环境局等部门以及各街镇监督管理职责明确，均按要求落实了管控措施，取得了生态空间保护区域“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不降低”的保护成效。我区积极实施金牛湖“生态岛”试验区等生态空间保护区域保护优秀工程，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内生物多样性调查等科学研究工作，并在中国环境、美丽江苏、今日六合等媒体上开展宣传教育和科学知识普及工作。

（六）六合区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和评估经费

1. 全过程实施管理规范有序，工作按期落地。项目制定分阶段清晰的时间节点计划，分资料整理、现场踏勘、公众调查、数据核算、报告编制、专家评审六大阶段有序推进，各环节工作时限明确，全过程管控到位，于2024年5月底前按期完成全部工作并通过专家评审，未出现工期延误、工作漏项问题。承接单位依托高校技术团队，标准化开展项目管理，落实三级资料复核机制，保障全流程工作质量。

2. 全面摸清六合区城镇水环境基础底数。通过全域资料归集，完整收纳区域地形、排水管网、集中式污水处理厂运行、历年水质管控等台账资料；实地核查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水量水质、管网铺设与运维、片区污水收集现状，掌握一线真实运行情况。

3. 标准化完成2024年度水污染物平衡核算。严格遵循江苏

省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办法，完成2024年数据测算，纵向对比污染物产生、收集、处理、外排数据变化，定量分析区域污水收集处理率波动成因，量化管网漏损、治污设施负荷缺口，数据测算逻辑统一、结果可追溯，为主管部门开展水污染管控提供精准量化支撑。

4. 形成高质量评估成果，支撑污水提质增效工作。编制完整规范的《六合区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评估报告》，报告包含现状梳理、数据核算、问题诊断、对策建议完整模块；针对管网运维、污水收集、污水处理厂运营、排水监管等薄弱环节提出针对性优化举措，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可直接用于区域污水管网改造、水环境治理规划、年度水污染管控考核，有效提升财政资金投入转化效率。

5. 长效管理效益凸显。项目建立六合区城镇水污染物基础核算台账，形成常态化年度核算工作技术范式，为后续持续开展区域水平衡评估、动态监测污水治理成效奠定数据与方法基础，长期助力区域削减水污染物排放、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持续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

（七）区土壤污染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

1. 无人机巡核查及秸秆禁烧巡查工作。2025年度，六合区秸秆禁烧和生态空间保护区域无人机巡核查及其他服务项目通过专家评审。本项目依托无人机智能化巡查核查技术，优化六合区生态环境监管模式，有效解决传统人工巡查覆盖不足、效率偏

低、存在监管盲区等问题，强化了秸秆禁烧监管，巩固了水体整改成效，显著提升区域生态环境精细化、智慧化监管水平，取得良好治理成效。

2. 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监测工作。（1）规范完成监测与报告编制：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完成了2家污水处理厂周边的现场踏勘、采样检测及报告编制工作，提交的5份成果报告（含专家评审意见）顺利通过专家评审，满足《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监测技术规范》（DB32T 4348-2022）相关要求。（2）强化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监管：通过对45项土壤基本项目和37项地下水常规指标的精准检测，全面掌握了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的环境质量底数，为区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提供了科学、准确的数据支撑。（3）严格落实履约与保密要求：监测单位按时按质完成了数据报送与成果提交，未发生逾期情况，同时严格执行保密规定，未发生敏感资料和电子数据泄露事件，保障了环境数据的安全性。

3. 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回头看”工作。组织了工作培训会议，强化了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防治意识，建立了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督促了重点监管单位及时发现土壤污染隐患。建立健全了隐患排查质量控制工作机制，切实提高了隐患排查工作质量，提升了隐患排查相关单位的专业化水平。建立了“回头看”工作机制，形成了“回头看”工作台账，提交了“回头看”工作总结报告。2025年度，14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履行了法定义务，

未出现严重污染问题。

（八）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工作

本项目实施完成，各项绩效评价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实现了总体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划定了六合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有利于推动完善声环境管理模式的精准化和规范化，加快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突出噪声污染问题，提升噪声污染防治和声环境质量管理水平。

（九）优先监管地块环境监测费用

1. 监管底数全面摸清。完成 16 个地块 3 季度空气、2 期地下水监测。

2. 技术支撑作用凸显。形成规范监测成果报告，通过专家评审，为各地块分类实施围挡、防渗、阻隔等风险管控措施提供建议，落实建设用地土壤安全管控法定职责。

3. 风险防控落地见效。针对超标地块制定差异化管控建议，对临近河道、居民区地块强化巡查与防渗管理，有效阻断污染物向周边水体、人居环境扩散，守住土壤环境安全底线。

（十）黑烟抓拍系统

1. 系统运行稳定性成效。2025 年 9 月至 2026 年 6 月周期内，项目覆盖的黑烟抓拍装置累计稳定运行 292 天，通过运维团队建立的 7×24 小时线上常态化巡检机制，实现设备运行状态每日全覆盖核查，全周期仅触发 3 起硬件类故障，且均完成 1 小时内响应、当日闭环处置，设备在线率稳定保持在 99%以上，保障了非

现场执法点位全年持续可用，避免了传统人工路检的覆盖盲区问题。

2. 非现场执法支撑成效。周期内系统累计精准识别抓拍黑烟超标车辆30辆，运维团队同步完成全量数据的核验、维度分类与数据分析，形成黑烟排放统计报告，精准定位高发违规路段与车型特征，为生态环境执法部门靶向开展柴油车路检路查、溯源整改超标排放问题提供了精准的数据支撑，有效降低了执法人力成本，大幅提升了移动源污染治理的工作效率。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次纳入绩效自评的10个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良好，多数项目能够按照工作计划有序推进，资金使用基本规范，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但在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部分项目在预算执行、过程管理、绩效指标设置及成果转化等方面存在一些共性问题，需要在后续工作中加以改进。

（一）预算执行率不均衡，资金需求测算精准度有待提高

10个项目中，预算执行率达95%以上的有6个（项目3、5、6、7、8、9），执行率在80%至90%之间的有3个（项目1为83.3%、项目4为81.4%、项目10为88.2%），执行率低于70%的有1个（项目2为63.9%）。项目之间预算执行率差距较大，反映出预算编制阶段对项目实际工作量的需求测算不够精准，部分项目预算偏宽裕，存在一定程度的资金沉淀现象。其中，危险废物、尾矿等专家核查项目预算18万元，实际仅使用11.5万元，执行率

63.9%，结余率超过三分之一，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的匹配度需要重点关注。

（二）部分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偏宏观，量化考核指标不足

本次自评项目中，多数项目的绩效目标以定性描述为主，定量化、可考核的产出指标相对偏少。如“无废城市”建设项目、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环境监督管理自评工作等项目，绩效目标表述侧重于“提升管理水平”“强化日常监管”等宏观定性描述，缺少具体可量化的产出数量、完成时限、质量标准等指标，不利于绩效评价的精准衡量和预算执行过程中的跟踪监控。

（三）项目过程管控精细度不够，阶段性审核机制有待健全

从项目实施情况看，部分项目在过程管理中存在以下不足：一是部分项目缺少中期阶段性检查和成果审核机制，项目启动后到最终验收之间缺少中间节点管控，不利于及时发现问题并纠偏；二是项目台账资料的完整性和规范性有待提升，部分项目的过程性材料归档不够系统，影响了绩效评价的充分依据支撑；三是部分技术服务类项目对服务单位的履约过程监管不够到位，存在“重结果、轻过程”的倾向。

（四）项目成果应用转化和长效机制建设有待加强

部分项目在完成验收、形成成果报告后即告终结，后续成果应用情况缺乏跟踪评估和持续完善机制。如餐饮油烟在线监控项目虽然已安装 250 台套在线监控设备，但运行数据的深度分析利用、超标预警与执法联动的闭环管理机制仍需完善；噪声敏感建

筑物集中区域划分成果发布后的动态更新和管控措施落地情况有待进一步跟踪；黑烟抓拍系统识别的超标车辆后续处罚整改和溯源治理的闭环管理机制也有待健全。

上述问题的成因分析如下：

（一）预算编制阶段需求调研不够充分

部分项目在申报预算时，对项目实际工作量、市场价格、实施周期等关键因素的调研论证不够深入，导致预算资金测算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特别是一些技术服务类项目，因招标采购过程中的报价竞争和方案优化，最终成交价与预算之间存在一定差距。

（二）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和能力有待提升

部分项目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对可量化、可考核的绩效指标设计重视不够，习惯于使用“提升”“加强”“促进”等定性表述，缺少对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维度的细化量化设计。这与生态环境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复杂性有一定关系，部分环保绩效指标客观上较难量化，但也反映出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的培训推广有待加强。

（三）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不够健全

目前的项目管理主要聚焦于立项审批和竣工验收两端，中间过程管理相对薄弱，缺少标准化的中期检查、阶段性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同时，项目档案管理制度不够完善，过程性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缺乏统一规范要求。

（四）成果应用长效机制缺乏制度保障

项目验收后的成果应用跟踪、效果评估和持续改进缺乏制度性安排，部分项目存在“重建设、轻运维”“重完成、轻应用”的问题。项目成果如何更好地融入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发挥持续效益，尚需建立更加完善的制度保障和考核激励机制。

五、有关建议

针对本次绩效自评中发现的共性问题，提出以下改进建议：

（一）强化预算需求论证，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

一是建立预算编制前置需求调研机制，在申报年度预算前，对项目工作量、市场价格、实施周期等关键因素开展充分调研论证，提高预算测算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二是对预算执行率低于85%的项目，在编报下一年度预算时需附专项说明，分析偏差原因并核减相应预算额度。三是探索建立“基础经费+弹性经费”的预算管理模式，对技术服务类、核查评估类等弹性较大的项目，适当设置预算调节空间，减少资金沉淀。

（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增加量化考核指标

一是根据各项目特点和业务属性，分类制定绩效指标体系模板，明确产出数量、完成质量、实施时效、资金效益等维度的量化指标要求。二是对定性类绩效目标进行细化拆解，尽量设置可衡量、可验证的佐证材料和评价标准。三是建立绩效目标审核机制，在项目立项环节对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专项审核，避免目标设置“虚化”“泛化”。四是加强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升项目负责人的绩效目标设定和绩效自评能力。

（三）健全项目过程管控机制，提升全流程管理规范化水平

一是建立项目中期检查制度，对实施周期超过6个月的项目，在项目中期设置阶段性检查和评估节点，由主管部门对项目进度、阶段性成果、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二是完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制定统一的项目过程材料归档清单和要求，确保立项文件、招标采购、合同协议、实施记录、验收报告等全流程资料的完整性和规范性。三是加强技术服务类项目的履约监管，建立服务单位工作质量评价机制，将过程履约情况纳入后续采购评审考量。

（四）建立成果应用跟踪机制，推动项目长效管理

一是建立项目成果应用台账，对已验收项目的主要成果、应用情况、后续维护需求等进行登记造册，定期跟踪成果落地情况。二是对信息化、在线监控类项目（如餐饮油烟在线监控、黑烟抓拍系统），建立健全“监测—预警—处置—反馈”闭环管理机制，强化数据分析和执法联动，提升项目实际运行效益。三是对规划方案、评估报告等技术服务类成果，建立成果应用评估机制，定期评估成果在环境管理决策中的实际应用情况和指导效果，推动成果从“通过评审”向“落地见效”转化。四是探索建立同类项目经验交流和成果共享机制，促进项目管理的经验积累和持续改进。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以项目工作方案、报价明细、实施台账、阶段性工作资料、最终评估报告、专家评审意见、企业资质材料为基

础资料，采用资料核查、逻辑分析、指标对标、成效综合研判相结合的评价方式。对照项目立项政策要求、既定工作内容、绩效目标逐项核查工作完成情况，从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维度开展量化打分，客观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本报告中各项目资金数据均来源于各项目实际支出凭证和财务台账，项目成效信息来源于各项目总结材料和验收文件。

关于2025年度六合大厦管维费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南京市六合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621号）、《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办法》（省政府令97号）、《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办法》（市政府令327号）、《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24条举措》和其他有关政策规定，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负责统筹落实集中办公区域各项运行工作，承担全区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区级机关办公用房管理、机关事务安全生产管理、公物仓管理等事项。特设立六合大厦管维费（2025年）项目，用于开展环卫安保、环境构建、水电供应、设施修缮、房屋租金支付、人员工资支出等工作，以持续维护规范有序的办公环境，保障机关办公运转。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25年预算批复数为4775万元，资金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实际支出4225.7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8.5%。

（三）绩效目标

绩效总目标：搭建标准化、集约化、规范化的长效管理模式，夯实综合保障基础，稳步优化办公环境，持续提升机关整体履职配套水平。

年度目标：2025 年度严格落实全年不间断运维保障机制，常态化进行房屋和设施巡检、节能和环境整治、安保巡查等工作，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和过程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结论

本项目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对有关资料数据信息进行审核、整理和分析，必要时采取询问、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核实，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评价打分，最终评分结果为 98.54 分，评价结论为“优”。各级指标和得分情况详见报告附表。

总体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严密，资金使用合规安全，项目服务质量整体稳定，保障模式成熟，整体实施成效良好，较好实现了既定绩效目标。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权重分值 18 分，得分 17 分。

项目依据机关日常运维、物业服务、设施维保及节能管理等常态化工作立项，贴合单位履职刚需。严格按照区级财政项目申报完成立项，审批程序规范，已纳入单位项目库进行管理。

结合机关事务保障职能设定项目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对应设置了相应绩效指标，基本覆盖项目重点工作，可根据工作台账、服务考核记录、运维数据开展年度评价。

预算编制依托历年实际支出规模、本年新增事项统筹测算项

目经费，预算资金按照物业、维修维保、水电管理、人员工资、环境构建、其他支出等工作板块分类，划分清晰，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权重分值 20 分，得分 19.54 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定用款计划并按月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指标，财政足额下达对应资金，资金保障力度充足。2025 年度预算执行率达 88.5%，相较于年初预算批复存在小幅缺口，该偏差整体处于合理可控范围。抽查 2025 年六合大厦管维费项目支出凭证及附件，经核查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据实支出，不存在挪用截留虚列等情况。

项目实施建立完整管理流程，各项工作部署、大额服务采购、运维方案审定等重大事项严格遵照《六合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议事决策规则》开展审议流程。物业外包、设施维修、资金使用等业务执行均按照政府采购、内控管理相关制度落实流程，同步开展日常现场巡查、服务履约核验等常态化管理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权重分值 40 分，得分 40 分。

项目产出数量类指标设置 3 项，分别是物业服务供给天数、维保项目、能源管控覆盖建筑面积。其中物业服务供给天数年度目标值 350 天，全年实际提供物业服务 365 天，全年不间断提供服务。维保项目设定 5 个，本年累计开展 6 个项目，超出目标要求；能源管控覆盖面积达 69000 平方米，办公区域水电气能源全

覆盖，无管控盲区。整体来看，三项指标均超额或全额完成年度目标，各项业务工作量落实到位，产出供给充足。

项目产出质量类指标设置3项，分别是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设备设施维护完好率、公共机构能耗下降达标率。其中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目标不低于90%，全年保安保洁服务按照合同约定标准开展环境清洁、秩序值守等工作，历次服务均达到验收标准；设备设施维护完好率目标不低于90%，本年稳定达标，持续对办公区域空调、电梯、房屋等各项用能、公共设施进行日常巡检维保，各类设施设备整体运行状态稳定；公共机构能耗下降达标率实现100%，单位建筑面积能耗持续下降，全区无超定额单位。

项目产出时效类指标设置3项，分别是保障响应周期、节能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经费支出时效性。其中保障响应周期综合设定为1天内到场处置，针对设施用能故障诉求建立标准化处置流程，确保诉求响应及时高效；节能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达到预期目标，中心积极落实省市节能宣传工作要求，“碳普汇”等宣传活动按期开展；项目各类服务费、运维资金基本按照合同条款要求办理资金结算支付，部分款项存在小幅延后情况。

项目产出成本类指标为成本是否超预算。项目全年各项支出均严格按照批复预算统筹安排，未发生超预算列支情形，成本管控规范到位。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权重分值22分，得分22分。

指标设为保障区集中办公区有序运行。2025 年该项目统筹物业运维、设施管护、能耗监管等各项保障工作，持续维持办公区域平稳规范运转，有效保障区级机关日常办公秩序。

指标设为节约机关运行成本。依托设备定期养护，精细化能耗管控等方式，同步通过全过程财务预算管控、采购比价、支出分级审批等多重手段严控各项运维开支，实现机关运行成本合理压降。

指标设为完成机关节能低碳工作要求。有效地将能耗规范在约束值以内，节能改造、节约型机关巩固提升等工作持续推进，全面落实节水节电、绿色低碳相关管理举措，各项节能低碳管控目标落地见效。

指标设为机关干部对办公区满意度。通过日常走访、12345 政务服务工单处置等多渠道反馈情况，整体评价正向，干部职工对办公后勤保障工作认可度较高。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指标细分度不足

设定的绩效指标未能覆盖该项目的全部工作。主要原因是项目存在部分业务事项体量小、发生频次不固定的情况，如公物仓管理工作规模小，年度资金支出少，若逐一单独设立指标易造成指标体系冗余、重点工作不突出，因此相关小微工作未能纳入评价范畴。

（二）预算执行率有待提升

2025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 88.5%，未达到 100%。主要原因是进行预算编制时，对全年业务工作量预估偏广泛，分项资金测算不够精准，如大型房屋修缮改造费用预算 15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远低于预算额度，此外为应对可能存在的能耗调价情况预留费用 200 万元，实际未发生支出，多重事项叠加导致资金结余较多，支出均衡性不足。

五、改进建议

（一）优化绩效指标体系架构，提升单位绩效管理水平

分类梳理项目全部业务事项，区分大额核心业务与小额零散业务。对物业、维保、节能等重点工作，单独设置细化指标；对小额、零星业务，采用归类整合方式设置综合细分维度，实现全部工作考核全覆盖。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专业能力建设，常态化组织培训交流，夯实业务水平。

（二）细化预算分项测算标准，缩小预算与实际偏差

今后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时，深入调研，全面梳理近三年各项业务历史支出数据，摒弃以往按业务上限预估资金的模式，科学测算各分项经费，压缩预算测算冗余，切实增强预算与实际业务匹配度。

关于2025年度市政道路养护经费的绩效自评价情况

南京市六合区交通运输局

一、项目概况

（一）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基本情况

1.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背景及依据

市政设施管养工作是为保持市政基础设施各方面的使用品质，使市政设施安全、完好，发挥其正常功能，提高服务水平，满足交通需求和政府、市民对市政设施高标准的要求而开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是一项经常性基本建设工作，是城市建管体系中重要的一环。保障市政基础设施能正常运行，直接影响到城市社会经济发展和公共安全，能够优化城市系统整体功能，提高城市综合效益，甚至对改善投资环境、塑造良好城市形象都有积极作用。因此，做好市政设施管养工作，提高管养水平，是极其迫切和必要的。

根据六委发（2016）8号文《关于印发<南京市六合区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中关于将城市道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养维修工作职能划入六合区交通运输局的文件精神，我局是该项目的实施主体，承担着六合区主城区内市政设施的建设、管理和养护任务。

2.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第198号令）、《南京市城市道路设施管理条例》、《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无障碍设施施工验收及维护规范》（GB50642）、《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2013年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296号）等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我局依据养护、维修计划和养护、维修技术规范，对六合区主城区内75公里范围的市政道路、桥梁及基础设施进行日常维护，对路面损坏的，影响其正常使用功能的车道、人行道，按市政设施技术标准进行修复及养护工作。以确保城区设施使用状态完好，确保道路、桥梁畅通和安全，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政设施管养水平。

（二）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情况

1.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情况

本年度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总金额666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366万元，占总预算55%；纳入预算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300万元，占总预算45%。

2.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资金安排及到位情况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资金安排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全年预算批复金额为666万元。截止到2025年年末，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拨入：306万元、纳入预算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拨

入：201.8 万元，合计拨入：507.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76.25%。

3.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资金收支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666 万元，全年拨入资金：507.8 万元；全年支出合计：507.8 万元。

（1）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对管养的道路进行常态化养护，对主城区 10 条道路及空洞 5 公里进行了专项检测，完成棠城东路、环城东路人行道维修，完成城市道路老旧沟槽整治工作，对龙津桥、延安路、牛市巷、双学路沟槽进行专项维修。本年度共计维修车行道沥青约 12050 平方米、人行道约 2000 平方米、路牙约 600 米、路沿约 1000 米、树池约 100 米、止车石 45 个、路名牌 10 块、坑洞维修 60 平方米、车行道沥青灌缝 2000 米等。

（2）认真对照省、市桥梁巡查操作要求，利用定位巡桥手机终端，对养护的城市桥梁定期进行检测、日常维修，本年度维修桥梁车行道沥青约 10 平方米、人行道约 200 平方米；清理伸缩缝 1100 米、桥梁泄水孔和雨水篦 400 个等。

（3）对主城区 12 座桥梁进行常规检测和 3 座桥梁进行结构检测。开展排查城市桥隧隐患、排查桥梁敷设管线情况、自查自纠桥梁挂浮物、及桥梁飞线调查等工作，保障桥梁安全运行。

（4）完成城市生命线古棠桥智慧监测安全工程项目，选取了包括环境温湿度、风速方向、主梁位移、吊杆索力、结构振动、视频监控等共 17 类监测项，安装了 84 个监测设备，97 个测点，实现了对桥梁结构状态的全天候、多维度实施监测。

（三）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

1. 中长期目标

伴随城市建设持续推进、建成区域不断拓展，辖区市政设施保有量稳步增长，市政设施精细化、常态化、标准化养护工作面临更高标准、更严要求。

目前，我局管辖养护的市政基础设施规模如下：主城区车行道约 130 万平方米、人行道约 40 万平方米、桥梁 12 座（面积约 6.3 万平方米）、边坡 499 平方米、挡土墙 3.4 万平方米、路名牌 322 块、限高架 2 座、停车场的停车位 207 个。

后续我局将结合辖区市政设施存量特点及城市发展需求，持续提升市政设施管养专业化、精细化水平，完善常态化巡查、病害处置、安全管控、设施维保工作机制，全面保障辖区市政道路、桥梁及附属设施安全、平稳、完好运行，适配城市高质量发展建设需求。

2. 年度目标

通过对市政设施的管理与养护，使市政设施达到技术规范标准，市政设施管养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1）全年养护人行道面积 12000 平方米；

（2）全年养护车行道面积 10000 平方米；

（3）全年维护的桥梁 12 座；

（4）全年维护路名牌 322 个；

（5）全年维护边坡面积 499 平方米；

（6）市政设施的快速路完好率达 95%；

（7）市政设施的主干路完好率达 93%；

（8）市政设施的次干路完好率达 91%；

（9）市政设施的支路完好率达 85%；

（10）市政设施的落实责任率达 100%；

（11）市政设施的人行道完好率达 91%；

（12）市民对市政设施管养满意率达 90%；

（13）因为市政设施管养不到位的重大交通事故发生数 0 起等。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加强市政设施管养资金管理，强化市政设施管养部门支出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总结市政设施管养经验，查找问题，分析原因，并有的放矢的提出相关建议。

（二）评价原则与方法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准确、合理地评价市政设施管养的绩效情况。

2. 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接收监督。

3. 评价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成果、历史与

当期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等，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施程度。

（三）评价依据

1.《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2.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发改投资〔2006〕1325号文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

3. 国家计委办公厅计办投资〔2002〕15号文发布的《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试用版）》；

4.《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第198号令）；

5.《南京市城市道路设施管理条例》；

6.《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

7.《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2017）；

8.《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

9.《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

10.《无障碍设施施工验收及维护规范》（GB 50642）；

11.《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2013年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296号）；

12.《南京市城市道路维护管理检查考核办法》（宁交道路〔2018〕368号）；

13.《区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区财政局<六合区区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六政办〔2018〕70号）；

14.《关于印发<六合区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六财字〔2018〕51号）等。

（四）评价指标标准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采取百分制计算，具体的绩效评价等级评定标准为：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绩效等级评定标准

绩效等级	差	较差	一般	较好	好
分数	40分（不含）以下	40分（含）-60分	60分（含）-80分	80分（含）-100分	100分

（五）评价实施过程

1. 认真分析、研究评价项目、评价要求及范围，通过查阅上级主管局下发的各类关于资金来源文件及相关财务资料，完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指标打分工作。对评价过程中的数据和资料收集，遵循客观、公正、公平、全面、准确的原则，确保数据的合理性、有效性、可比性。

2. 严格执行评价程序，认真撰写评价报告。条理清晰、内容全面、总结经验，并将报告提交财政部门。

3. 此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存在诸多局限性：资料和文件收集不够全面、绩效评价工作不具有专业性、绩效评价的知识及观念还有待提高。

（六）评价结论

我局对照区财政局下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的评分标准，对市政设施管养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项目得分为97.8分，评价等级为“较好”，详见附件1《2025年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小计
权重	15	20	30	35	100
得分	15	19	29.4	34.4	97.8
得分率	100%	95%	98%	98%	97.8%

三、绩效评价成效分析

（一）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1. 目标明确性分析

根据六委发（2016）8号文中关于将城市道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养维修工作职能划入六合区交通运输局的文件精神，由我局承担六合区主城区内市政设施的管理和养护工作，在市政设施维护技术标准、管理条例和办法等规范文件中，有具体的维护目标、内容、标准、质量验收标准等，市政设施维护的目标明确，内容细致。

2. 目标合理性分析

市政设施维护工作是根据《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而开展，市政设施巡查、维护、行政许可挖掘监管等日常工作，是合理的。

3. 目标针对性分析

根据市政设施维修养护的标准相关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重点突出对道路、桥梁、日常管养工作，针对重点内容，明确专职巡查人员、加强对各类市政设施的巡查、监管、维修、质量控制、安全文明生产等工作。

（二）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1.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使用管理符合财务管理规定，市政设施管养费用核算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组织机构情况分析

我局通过委托下属单位南京古棠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全面负责辖区内市政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的日常巡查、维护保养及常态化管养工作。按照市政设施管养相关管理规定，已明确项目法定代表人及市政设施管养专职负责人，规范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架构。目前，公司下设工程管理科、设施管理科、安全科及综合管理办公室，组织机构健全、岗位职责清晰、人员分工明确、各项手续齐全，运作流程完全符合市政设施管养规范及行业管理要求。

3. 市政设施日常养护及管理情况分析

为夯实市政设施日常管养工作，提高市政设施养护管理水平，保障市政设施养护质量，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具有专业资质的单位，对市政设施进行专业管养，提升市政设施管养的长效化。

在市政设施日常养护过程中，对发现的市政设施病害，及时查看、及时维修、及时记录。具体维修和养护工作，交由市政设施管养单位操作，按《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2013 年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 296 号）等文件要求，对维修现场的用料质量标准、设施恢复程度、修补的形状等进行审核监督，施工现场需有安全标志、围挡、文明施工，做到工完、料清、场地净。

对市政设施管养维修和养护工作，分管市政设施管养负责人，不定期检查，及时进行质量和安全监督，未发生质量事故与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工作到位。

（三）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1.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实施进度分析

本年度市政设施日常管养工作，按道路、桥梁等基础设施相关规范要求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做好记录，整理成档。2025 年度的管养进度正常。

2.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完成质量分析分析

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198 号令）、《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等相关市政设施养护文件，在加强市政设施管养日常巡查力度的同时，对维修的设施严把质量关。

（1）确保车行道无沉陷、坑槽、裂缝、拥包、车辙、松散、

搓板、翻浆、剥落、啃边、缺失、破损等损坏。

（2）人行道维护达到表面平整，无沉陷、拱起；道板无缺失、碎裂、松动；不同材质不得混用，材料色差不得明显；

（3）路牙沿边线直顺，无破损，不得存在漫坡；

（4）盲道上无障碍物，无障碍通道接坡平顺；无废弃杆桩；

（5）车阻石完好无损；

（6）确保桥梁伸缩装置平整、直顺、伸缩自如，桥头平顺无跳车，主体结构保持完整，无异常病害，桥铭牌、限高、限载、通航等标志设置明显，挡土墙、护坡、排水、限高限载牌等附属设施完好。

（7）保证沟槽修复达到技术规范要求，表面平整，线形顺直，无沉陷、拱起；

（8）老路衔接部位无坑洞烂边。

（9）强化挖掘管理，按照《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管理规定》的要求，加大巡查和监管力度，对各类挖掘沟槽未按质量控制标准修复到位的，督促挖掘单位（或修复单位）整改到位。

3. 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参考古棠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12345 市民热线反映的关于市政设施管养方面提出的问题和回复，全年 12345 满意度 92%。

2025 年 12345 工单办理情况统计表

单位	工单办理数	按时办结率	首接办结率	结果满意率

古棠市政	117 件	100%	95.73%	92%

四、存在问题

（一）市政养护成本增加，养护经费尚有缺口

随着江北新区的成立，省、市政府对市政设施管理养护提出了更高要求及标准,考核形式由原来单一式,变为现在的多样式，形成数字化、标准化、精细化三位一体考核，本区市政设施管理养护经费与市级标准差距较大，加之近年来原材料、人工、机械费用等成本上涨，造成养护经费紧张。

（二）缺乏相关道路、桥梁专业的养护技术人员

随着城市道路、桥梁相关标准规范的更新，管养的道路、大型桥梁和特殊结构桥梁数量不断增加，对于道路、桥梁的日常管养要求不断提高，道路、桥梁日常管养工作迫切需要相关专业的技术人员开展工作，从而确保道路、桥梁安全运行。

五、相关建议

结合本次养护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结合本次市政道路养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当前市政道路养护经费存在资金缺口。为持续保障道路、桥梁等市政基础设施安全稳定运行，特恳请区财政加大市政管养专项资金投入，常态化保障设施巡检、维修、养护各项工作落地见效，以完善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赋能区域经济提质、民生保障、文旅繁荣协同发展。